



#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## 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实施工作方案

为了建立全面、系统、科学、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提升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，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，2011年10月公司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其配套指引的要求，启动了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实施工作。目前，此项工作已取得阶段性成果。2012年3月2日，中国证监会河南监管局下发了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豫证监发【2012】55号）等文件，为贯彻落实文件精神，在前期已开展的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实施工作的基础上，特制订本方案。具体如下：

### 一、 公司基本情况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，股票简称：中原环保，股票代码：000544，公司主营业务为城市污水处理和集中供热，属其他公共设施服务业。

公司遵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，不断规范和改善公司治理结构，设立了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（包括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）、监事会和总经理负责的经营层，形成决策科学、监督有效、执行有力的运行机制和分工合理、职责明确、相互制衡、运作规范的治理结构。

本着精简高效、配置合理，适应公司发展战略的原则，公司



设立了11个职能部室，2个分公司、4个全资子公司、1个控股子公司。

为保障方案的顺利实施，成立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领导小组。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李建平

副组长：白天才、薛飞、丁青海、梁英杰

成 员：公司各部门及分、子公司负责人以上人员

方案实施工作由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丁青海负责，董事会办公室牵头，聘请深圳友联时骏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为咨询机构协助指导工作。内部控制实施工作预算纳入公司2011年度资金支出计划。

## 二、内部控制建设工作计划

### （一）工作目标

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目标是贯彻执行财政部、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相关指引，建立与健全公司内部控制，保障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、资产安全与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，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和效果，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，切实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。

### （二）实施范围

本次内部控制建设工作范围是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相关指引，结合COSO内部控制框架，并分析了公司的实际经营、财务情况后予以确定，包括股份公司总部以及下属分公司



的各个部门。

### （三）工作任务、计划完成时间及责任人

#### 1、计划阶段

时间安排：2011年10月31日之前完成。

工作要求：根据工作目标制定项目工作计划，界定工作范围、报告范围及工作底稿。

工作步骤：

（1）成立内控中介机构招标小组，聘请咨询机构为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及评价提供咨询服务；

（2）成立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领导小组，明确组织架构和责任；

（3）确定内部控制规范实施范围，确定实施目标。实施范围包括公司总部及分公司；

（4）制定项目计划，确保项目顺利实施；

（5）召开项目启动大会，正式启动内部控制建设项目。

#### 2、建设阶段

时间安排：2012年4月30日以前完成

工作要求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结合内控规范与要求，全面梳理内控体系，完成内控缺陷的整改，编制内控手册（包含流程描述、风险控制矩阵、制度政策）。

工作步骤：

（1）开展全面调研，对照内控配套指引，分析公司当前内



控体系与配套指引的差异，查找存在的内部控制缺陷，确定内控缺陷评价标准，包括定性标准和定量标准。缺陷分类为一般缺陷、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；

(2) 与各部门负责人沟通内部控制设计缺陷，并落实整改方案；

(3) 通过访谈、检查、观察、阅读制度等方法，了解企业的内部控制情况，形成各流程的流程手册；

(4) 审阅企业现有的政策、制度，对于不符合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配套指引要求的部分进行修订；

(5) 进行内部控制手册的整理、汇编；

(6) 检查整改效果，阶段性工作总结；

(7) 对企业的核心内控员及各部门内控员进行培训，使其系统掌握内控建设的工作方法论。

3、按照要求披露内控实施工作情况。

根据主管部门要求，分别于2012年4月30日和2012年10月30日之前向中国证监会河南监管局、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公司内控实施进展情况，并在2012年半年报中披露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情况。

以上工作由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小组和董事会办公室负责。

三、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

时间安排：2012年3月30日



工作要求：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，编制公司《内控自我评价工作计划》，确定纳入自我评价范围的公司及下属分公司业务流程，确定评价工作的具体时间表和人员分工，完成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，披露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。

工作步骤：

1、确定内部控制缺陷的评价标准。按定性标准和定量标准作参照对比分析，明确重要性水平，将缺陷分一般缺陷、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。

2、编制公司《内控自我评价工作计划》，确定纳入自我评价范围的公司及下属单位业务流程，明确评价工作时间和分工；

3、组织实施自我评价工作，编制内控评价工作底稿，编制内控自我评价报告；

4、发现的缺陷进行评价，编制缺陷评价汇总表，提出整改建议，编制整改任务单；

5、完善与优化内控手册、提高内控管理水平；

6、按照要求披露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。

以上工作由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小组和董事会办公室负责。

四、2012 年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计划

1、聘请进行内部控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；

2、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审计计划，包括组建审计工作团队；

3、实施审计，包括评价内部控制缺陷；



- 4、完成审计工作，取得企业签署的书面声明；
- 5、出具审计报告；
- 6、按照要求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。

2012年10月底之前完成第1项工作，在2012年年报披露前完成内控审计工作，在披露2012年年报的同时披露内控审计报告。第1项由内部控制规范领导小组负责，第2-5项由审计委员会办公室负责与会计师事务所工作配合，第6项由董事会办公室负责。